



【文化杂谈】

# 老门联里的气象与襟怀

□肖复兴

来广东中山多次，从未去过假日广场。现在，流行把商场叫做广场。假日广场就是一座大型的商场。和一般商场不同的是，它的走廊和各家店铺里，陈列着很多艺术品，几乎触目皆是，别出心裁，将商场变成了别致的展览馆。这让我有兴趣前往一观。

假日广场，在中山市开了有些年头。据说，它的老板靠做红木家具起家，然后做房地产开发发了财，当年买下这块位于市中心的土地的时候，价格很便宜。地皮在手，他没有惯性地将其变成商品楼，接着惯性地赚钱，而是踌躇多年，未敢轻易破土动工。踌躇的是到底建什么好。最后，建了这座商场，为了将他的各种收藏陈列于此，也是圆他自己的一个梦吧。

发了财的商人有的是，愿意买些艺术品收藏的也有的是。马太效应，钱赚多了，就会越赚越多，越赚越容易，不费吹灰之力。不过，像这位老板这样愿意亮出自己的收藏与人分享的，并不多见。人各有志，人各有梦。商人的梦，彼此之间不尽相同，和普通人的梦更会不尽相同，因为他们有实力和能力实现自己的梦想。

在广场里转悠，发现和我一样闲逛的人不多，也许不是节假日的缘故。很多店铺，尤其是最有文化创意的各种艺术品前，也没有多少人流连关注，大概是见多不怪了吧。心想，这样的商场，摆出的完全是姜太公钓鱼的姿态和自娱自乐的心态，能赚得到钱吗？

吸引我注意的，不是这些艺术品和老板最为得意的各个历史时期木工工具的收藏品，而是门联。

门联，作为一种形式，和房屋院落的建筑是连在一起的，具有我国独具特色的民俗和文化的意义，全国皆然。原来以为北京的四合院门联最多，没有想到，岭南一样有着这样的传统，有的门联硕大无边，应该是大宅门的门联或楹联。斑驳脱落的油漆，纵横交错的木纹，无语话沧桑，道出历史隐性的密码。还有那些独具岭南特点、用石湾陶瓷做成芭蕉叶形状的门联，更让我这样的北方人耳目一新。这些形态各具、文字各异的门联，让人可以想象它们原来是生存在什么样的地方、什么样的人家，又是什么样的宅第。

我从未见过哪一座商场里会陈列如此众多的门联和楹联。能够收集到这么多门联和楹联，得是有心人，得费多少踏破铁鞋无觅处的工夫。要知道，在房地产开发盛行的时代，破旧立新成为城市建设新的伦理，很多老房子、老院落，在推土机的轰鸣中消失殆尽。收集到这些老门联和楹联，是要和推土机抢时间的呀。

忍不住，我随手记下一些：“尧天舜日 郭福彭年”“天锡鸿禧 人修骏德”“门纳百福 户集千祥”“维新世界 幸福人家”……

福禧德祥，这是民间最

朴素也是最大众化的愿望。这几副门联，在老北京也常可以见到。其中最后一副门联，显然年头比前几副要晚，是民国前后讲究维新时期的了。这些不同时期的门联汇聚一起，刻印出历史简约的足迹。

“得道有福 与德为邻”“惠民是仰 济世为怀”，这两副门联，说的是人们心里的另一种愿望。前者，说的是择邻。旧时人家，讲究千金买宅，万金择邻。好邻的标准，就一个——德为上。后者，说的是做人。惠民与济世，即使如今也应该是做人必备的信仰与情怀。

“芙蓉花面春风暖 杨柳枝头甘露香”“绿叶摇风诗宛转 红花经雨画玲珑”，这样文绉绉的雅致的门联，在老北京也有很多。或是有些文化的人家，或是没有文化的人家请他人撰写的门联，即便都是些陈词，却也要以此显示自己对文化的一种向往。

还有一副长联，想是大户人家挂在厅堂之上的：“龙之腾凤之舞大丈夫这般气象 日之光月之霁士君子何等襟怀”。如此对仗，如此笔墨，真的有些不一般的气象和襟怀，超出寻常见到的纳福积德惠民济世之语。

看到这些琳琅满目的门联，不禁想起北京。论起门联，老北京是其发源地。



不要说老北京，就是十几年前，我在写作《蓝调城南》一书的时候，仅仅走访城南一隅，就见过多少老门联，历经沧桑，依然完好如初。如今，仅仅是十几年过去了，再去城南旧地寻访，很多老门联已经不见了。遥远的中山，还有人愿意泼洒金钱、花费时间、跑腿跑路、用心出力，收集到这么多的门联和楹联(难得的是还有门额和门匾)。偌大的北京，有钱有闲、见多识广、侃侃而谈的人有的是，可曾有这样的能默默收集如此多老门联之人？

我不知道。我只知道，北京的老门联一天天越来越

(本文作者为著名作家)

【社会观察】

# 方言与普通话

□丁辉

当年上大学，入学后经历的第一次全校规模的活动就是推广普通话，简称“推普”。我那时刚受聘当上校报记者，奉命采访关于“推普”的新闻稿件。见报的稿件都写了什么，早就忘记了；采访过程中听说或遭遇的一些笑话，当然无法写进新闻稿件，却留存脑海至今。比如外语系一女生早晨刚睁开眼便被室友告知，她夜里说梦话了。该女生一边揉着惺忪的睡眼，一边幽幽地问室友：是用普通话说说的吗？再比如，采访中文系一学长，问他对“推普”的看法，这位老兄引用贾平凹散文中的话，说：毛主席都不讲普通话，我也不讲了。

旨在动员的校方文件中，普通话的重要性被认为攸关经济社会发展。而有个现象，当年没注意，现在想来，颇觉滑稽。按校方要求，从每个班里选出普通话说得比较好的同学，担任“推普员”，负责对普通话说得不好的同学进行矫正。担任推普员的多为北方同学，普通话说不好的多为南方同学；而南方同学多来自较为发达的地区，即使光论穿着，也比北方同学体面。普通话当然重要，但这个重要性现在看来显然因宣传“推普”的需要被夸大了。

大学二年级的时候，我经常逃课躲到图书馆的期刊室里读小说。有一天翻开的是韩少功的寻根小说名作《爸爸爸》。主人公丙崽是个白痴，湘西话叫“宝崽”。丙崽在外被人欺负了，他的母亲便会用湘西土话在村子里骂：“渠是一个宝崽，你们欺侮一个宝崽，几多毒辣呀。”“渠”是个什么意思？古汉语中，“渠”表示第三人称单数，即他(她、它)。朱熹的《观书有感》“问渠那得清如许”及杜甫《遭田父泥饮美严中丞》“回头指大男，渠是弓弩手”中的“渠”即是此意。原来湘西方言里依然保留了相当多的古汉语词法和语汇，别看丙崽妈妈是一字不识的湘西农妇，竟然张嘴就是古汉语。

方言是语言化石。今天很多地方文化都在“申遗”，其实，每一个地方最重要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就是那个地方的方言。由于种种原因，很多地方方言，因为说的人越来越少，词汇和语汇都在萎缩，甚或有消亡之虞。这实在是让人不禁为之扼腕痛惜的事情。

十四年前，女儿刚满一周岁，还不会说话，就随我们来到这个

陌生的城市。开始学说话那两三年，又没有机会和本地的孩子玩耍。结果就是她不会说任何一种方言。老家话不会说，本地的方言也无从习得，只好说一口未必标准的所谓普通话。我一直为此对女儿心怀愧疚。因为我觉得，一个人不会说任何一种方言，语言能力的发展就会严重受限；一个人若不谙熟一种方言，对语言的表现力便容易没有概念。

而前阵子回乡出席一老友的婚礼。老友年近五十，得遇佳偶，实乃人生大事，然订的酒店却寒碜得很，让人不禁为新娘委屈。跟几个旧友闲聊，难免就此事有所评说，我却苦于找不到合适的词。用普通话的“吝啬”一词显然偏重，且欠厚道，只好沉默。这时一旧友用老家方言说：他这个人一向就揪揪撮撮的嘛！“揪揪撮撮”，真是形象啊！更重要的是，这四个字，既有微讽，又含蓄忍与体谅，比之“吝啬”，表现力真不可同日而语。

我有一难言之隐。就是女儿一天天大了之后，越来越不愿跟我亲近，有什么话也只跟她妈妈说，不愿跟我多啰唆。每每看到人家父女相处如“哥们儿”，不由心生羡慕。有一回我跟我老妹说起这个，啰哩啰唆一大通，不得要领。老妹用老家话说：“你说离皮离骨不就行了！”老妹哪里知道，与故乡渐行渐远，我哪里还记得老家话里还有“离皮离骨”这样鲜活的词语！可以说，正是失去老家方言作为表达后援造成的经常性的“失语”，成为我重新认识方言重要性的由头。

写作本文的最近的由头是因为看了一场推广普通话的文艺演出。演出以相声、小品为主，所有的笑点都来自对方言的嘲笑与贬损。我觉得，“推普”当然没有错，但也不必以嘲弄、贬损方言为前提。距今一百年前的白话文运动中，陈(独秀)、胡(适)、鲁(迅)诸公的一大误区便是把白话与文言对立起来，后来白话文出现的诸多问题可说皆渊源于此。现在把普通话与方言对立起来，亦是普通话宣传与推广者的一个严重误区。但愿这样的误区不会导致相应的严重后果(毕竟，当下文学的“普通话书写”问题已经作为一种症候为批评家提出)；但愿方言与普通话即使不能相提、相携，也起码能相安。

(本文作者为江苏宿迁学院中文系副教授)